

# 每日健康检查

主要病征	应怎样做
发烧 (38°C以上) 发冷 咳嗽 呼吸困难 失去嗅觉或味觉	<b>如果您有1个或以上病征：</b> 留在家中并作健康评估。 联络医护人员或致电 8-1-1 以了解您的病征和下一步应怎样做。
其他病征	应怎样做
喉咙痛 食欲不振 头疼 身体疼痛 极度疲倦乏力 恶心和呕吐 腹泻	<b>如果您有1个病征：</b> 留在家中直至情况好转。  <b>如果您有2个或以上病征：</b> 留在家中24小时。 如果病征既不转好又不转差，您便要作健康评估。联络医护人员或致电 8-1-1 以了解您的病征和之后应怎样做。
国际旅游	应怎样做
您是否在这14天内从加国境外回来？	<b>如果是：</b> 根据省府和联邦政府指令，所有从加国境外回来的学生和教职员均须在抵加后 <u>自我隔离</u> 14 天。  这包括海外来加就学的学生。加国境外的学生如计划前来就学，最少要在上课日前两星期到达加境，以遵守自我隔离的指令。更多详情可点击 <a href="#">此处</a> 。
紧密接触	应怎样做
公共卫生局人员曾否联络您，并表示您曾紧密接触经确诊有新冠病毒的患者？	<b>如果有：</b> 请遵守卫生局指示。  您可以随时致电 8-1-1，就您的身体状况和之后应怎样做查询意见。留意自己的身体反应。如果您感到呼吸愈加困难，无法饮水或情况恶化，便要往急诊部门求医。

使用 [卑诗省自我评估网站](#) 评估您的病征。如果您有任何疑问或病征恶化，便要联络医生或致电 8-1-1。要了解新冠病毒详情，请浏览 [www.bccdc.ca](http://www.bccdc.ca)。如果您出现严重病征，例如呼吸困难(难以呼吸或只能说单词)或胸口疼痛，便要致电 9-1-1 或前往最就近的紧症部门。